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5月5日，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余安琪先生和杨宏利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

余安琪先生因工作需要自即日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将不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余安琪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工作。

杨宏利先生因身体健康原因，自即日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兼安全总监职务，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杨宏利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准油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并根据公司需要和安排做好其他工作。公司总经理将根据《总经理工作条例》规定对班子分工进行调整、指定人员代行安全总监职责。

截至目前，余安琪先生、杨宏利先生不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股份锁定承诺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余安琪先生、杨宏利先生在公司担任相关职务期间所做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6日